

省联社技术业务用房报告厅去柱加固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ZDZB2023040705)

公示结束时间: 2023年05月18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省联社技术业务用房报告厅去柱加固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61.025041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南京东至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63.225341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中科(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61.806192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王海洋 二级建造师 川 2512015201607383;

中标候选人(南京东至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张骞 二级建造师 苏 232161705847;

中标候选人(中科(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朱礼强 二级建造师 苏 232191909392;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候选人(南京东至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候选人(中科(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候选人(南京东至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中标候选人(中科(江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提出异议的主体应当是参加招标的投标人。 2、提出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092530165。 3、质疑函书面材料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1)提出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姓名、电话等;(2)具体的事项及事实依据;(3)相关证明材料;(4)送达的日期应当合法有效;(5)如委托代理人办理,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用不褪色的蓝色或黑色墨水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同时还应加盖单位公章,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用不褪色的蓝色或黑色墨水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同时还应加盖单位公章,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质疑函应提交原件(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针对同一事项重复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不再受理。

三、其他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西二环26号

联系人:艾老师

电话:029-8423169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A座12层1201室

联系人:李工

电话:18092530165

电子邮件:ZDPA1234@163.com



